**第18講：進應許地（民32-33章）**

1. 引言
1.1. 流便、迦得二支派的要求。
1.2. 百姓由埃及至應許地的志述。

2. 本論
流便，迦得二支派的要求
2.1. 雅謝和基列地可以居住。
2.2. 要求在河東定居。
2.3. 摩西述窺地的教訓。
2.4. 二支派的應許。
2.4.1. 婦人孩子及牲畜住在堅固城。
2.4.2. 二支派的戰士渡河與弟兄前往。
2.4.3. 到迦南地被征服後才回河東。
2.5. 摩西許之。
2.6. 二支派造城然後渡河。

3. 以民行程
3.1. 離開埃及。
3.1.1. 正月15日逾越節次日。
3.1.2. 昂然離埃及。
3.1.3. 埃及的神被敗壞。
3.2. 離開埃及之後40年5月初一日亞倫上何珥山死，年123歲。
3.3. 毀迦南民。
3.3.1. 趕出所有居民。
3.3.2. 毀偶像、丘壇。
3.3.3. 若留迦民：
\* 眼中的刺
\* 肋下的荊棘
\* 擾害
\* 報復

4. 結論
應許之地是聖地。

5. 問題
5.1. 為什麼要趕盡？
5.2. 今日我們對罪該用什麼態度？